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99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成”）	2.40 亿元	20.50 亿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112.4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2.2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就全资子公司三安集成申请综合授信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等，相关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亿元）
三安光电	三安集成	浦发银行	连带责任担保	2.40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2026 年 1 月 14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6 年 1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本次为三安集成提供的担保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林志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3028266333		
成立时间	2014 年 5 月 26 日		
注册地	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火炬路 56-58 号火炬广场南楼 304-26		
注册资本	壹拾伍亿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6,336.32	623,961.45
	负债总额	332,495.85	342,214.27
	资产净额	293,840.47	281,747.18
	营业收入	141,106.13	307,746.95
	净利润	12,093.29	28,012.3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三安集成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与该行签订《最高额

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担保额度：2.40 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之主债权，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12.47亿元，占公司2025年期末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9.31%，占公司2025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2.24%，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